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戴子軒
電話：03-8462860轉570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x33080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008846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8學年度基本能力檢核國小一、二年級資料建置工作人員報名表
(376550000A_1090088465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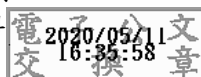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本縣108學年度基本能力檢核國小一、二年級資料建置，徵求26名教師協助試務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8學年度建置國民中小學教育長期資料庫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工作時間：109年6月6日（星期六）至6月7日（星期日）計2天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6時（請務必全程參與，勿中間離席）；工作地點：花蓮縣教師研習中心（中華國小電腦教室）。
- 三、參加人員於工作計畫完成後核予敘獎及補休二日。有意願參與者，請於109年5月1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點前填妥附件報名表（經學校核章）並傳真至8572660。
- 四、錄取名單預計於109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點前處務公告（曾參加且情況良好者優先錄取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人事室 109/05/12

